

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，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、二等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料：

113.04.21

姓名（註1）	本人持有股份		配偶、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		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		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、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，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。（註3）		備註
	股數	持股比率	股數	持股比率	股數	持股比率	名稱	關係	
康勛(股)公司 代表人:黃瑞益	21,780,007	19.80%	0	0%	0	0%	嘉泰投資開發(股)公司負責人	二親等以內之親屬	
							康達投資(股)公司負責人	本人	
嘉泰投資開發(股)公司 代表人:黃彩雲	19,580,007	17.80%	0	0%	0	0%	康勛(股)公司負責人	二親等以內之親屬	
							康達投資(股)公司負責人	二親等以內之親屬	
康達投資(股)公司 代表人:黃瑞益	15,381,672	13.98%	0	0%	0	0%	康勛(股)公司負責人	本人	
							嘉泰投資開發(股)公司負責人	二親等以內之親屬	
黃志源	1,300,000	1.18%	0	0%	0	0%	李佳珣	配偶	
鄧順炫	1,000,423	0.91%	0	0%	0	0%	無	無	
李佳珣	858,000	0.78%	0	0%	0	0%	黃志源	配偶	
花旗託管柏克萊資本SBL／PB投資專戶	788,000	0.72%	0	0%	0	0%	無	無	
中國信託商銀受協禧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員工持股會信託財產專戶	423,155	0.38%	0	0%	0	0%	無	無	
陳玉華	388,958	0.35%	0	0%	0	0%	無	無	
王俊華	359,759	0.33%	0	0%	0	0%	無	無	

註1：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，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。

註2：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、配偶、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。

註3：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，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。